

元朗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 
二零二六年第二次會議

元朗阜財街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事宜

就委員對題述事宜的建議，本署謹回覆如下：

現時阜財街/合財街為「T」字路口，路口中設有兩組行人過路處以便利行人橫過阜財街及合財街。

本署正積極推展於合適的十字路口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。設置對角過路處必須延長行人綠燈時間，會令路口整體的運作效率下降。本署在評估個別路口是否適合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時，須照顧不同道路使用者的需要，並審慎考慮個別路口的交通特性（包括車流、人流、路口佈局等因素），小心檢視路口的車輛通行能力及對附近一帶交通的影響，並探討不同的工程方案，以確立其可行性。

故此，因阜財街/合財街現時為「T」字路口，加設對角行人過路處未必是最合適的方法。本署會檢視其他的改善措施，包括考慮於路口西面的阜財街加設行人過路處或調整交通燈燈號。

謝謝委員對區內交通事宜的關注。

運輸署  
2026 年 4 月